

证券代码：301116

证券简称：益客食品

公告编号：2025-022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已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田立余、公丽云回避表决，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30,835.00万元，其中关联销售金额28,000.00万元，关联租赁金额2,835.00万元。上述议案于2024年12月25日经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

（二）本次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内容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基于公司2025年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在原预计的关联交易类别、内容、定价原则等不变的基础上，在原预计的“关联销售”交易类别中将江苏益客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客科技”）预计关联交易内容调整为“销售鸡产品、鸭产品、调熟产品等”，预计金额调整为22,500.00万元。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年度预计金额	增加预计金额的原因
--------	-----	--------	----------	------------	-----------

关联销售	益客科技	销售鸡产品、鸭产品、调熟产品等	参考市场价格	22,500.00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
小计				22,500.00	

二、本年度向关联人销售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4年度发生金额
关联销售	益客科技	销售鸡产品、鸭产品、调熟产品等	参考市场价格	22,500.00	105.96	-
合计				22,500.00	105.96	-

三、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益客科技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江苏益客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1,333.34 万人民币
- 3、法定代表人：范苑
-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5、成立时间：2020-06-08
-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92MA21NFYC2L
- 7、住所：泰州市农业开发区红旗大道紫薇路 6 号 102 室
-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品牌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水产品批发；鲜肉批发；鲜肉零售；包装服务；食品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9、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益客科技的总资产为 497.37 万元，净资产为 497.25 万元，2025 年第一季度益客科技的营业收入为 195.41 万元，净利润为-10.5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10、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益客科技 14.286% 股权，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庆余先生担任益客科技董事，因此本次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结算方式

（一）定价原则和依据

上述关联公司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参照非关联方报价，遵循公开、公正、公平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三）结算方式

与益客科技发生的销售业务结算方式为：在预计额度内，约定账期为收货后 70 日内，且应收账款将控制在不超过 3,000.00 万元，付款方式为现汇或承兑。

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方系公司的参股子公司益客科技，向其销售鸡鸭产品、调熟产品等产品，该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正常的业务往来，系公司的参股子公司益客科技的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保障益客科技原材料供应，符合公司的总体战略布局。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体现了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各关联方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开展业务往来，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核意见

2025 年 4 月 12 日，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独立董事认为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属于日常关联交易行为，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基于公司 2025 年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在原预计的关联交易类别、内容、定价原则等不变的基础上，在原预计的“关

联销售”交易类别中将江苏益客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预计关联交易内容调整为“销售鸡产品、鸭产品、调熟产品等”，预计金额调整为 22,500.00 万元。该关联销售业务结算方式为：在预计额度内，约定账期为收货后 70 日内，且应收账款将控制在不超过 3,000.00 万元，付款方式为现汇或承兑。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监事王庆余回避表决。监事会认为：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同时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的审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核意见；
-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